

清代篆书赏析

◆廉文娜

(江西师范大学 江西南昌 330022)

篆书复兴是清代书法的一个特色,篆书复兴既有书法艺术自身的因素,也有社会历史因素。在书法史上被称为“书道中兴”的清代,篆书的兴起及取得的成就是其重要标志之一。

一、篆书的发展历程以及清朝时篆书复兴

我们先说一下篆书的发展历程以及在清朝时篆书复兴的过程:

篆书是秦朝以前的主要字体,分为大篆和小篆,先秦时期主要是大篆,秦统一文字,就是把当时六国文字统一为小篆,即当时秦国的字体。秦相李斯是有史料记载的最早的写篆书的书法家,流传至今的秦刻石篆书都是出自李斯之手。秦灭以后,汉隶兴起,篆书走向式微,一直到唐代才稍有复兴,李阳冰是当时擅写篆书的大名家,并有《城隍庙碑》、《般若台题名》等作品流传至今。他对自己的篆书很自负,自云“斯翁之后,直至小生。”其实他的篆书只是继承李斯的传统,没有什么创造。元代赵松雪偶尔写篆书,也是兴之所至,不屑专攻。此后数百年未见有篆书的名家出现。直到清代,沉寂数百年的篆书才大放异彩,空前繁荣,成就斐然,名家辈出。

清代篆书复兴的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:

一个是从书法艺术自身的发展规律上看,书法艺术经历了汉魏、晋唐两个艺术发展高峰后,唐代楷书宋代行书、明代草书已成为一座座难以逾越的高峰。各种书体流派纷呈、后人很难有新的突破。只有篆书还少有人涉足,所以,清人对篆书情有独钟便不足为奇了。

二是清代篆书的复兴又有其深刻的社会历史原因:清代前期的文网极密,文字狱大兴,一时“群儒结舌”,文人学者不得不明哲保身,惟恐祸及自身,只钻研远离时事政治的文字、考据之学。因此,复古之风盛行。考古、证经、订史勃然兴起,一些书家把出土的金石古文字引入书法,大量古器物及商周金文秦汉刻石、六朝墓志、唐人碑版。康有为说邓石如“所见博,所临多,熟古今之体变,通源流之分合。尽得:于目,尽存于心,尽应于手。如蜂采花,酝酿久之,变化纵横,自能成效。”

清末国事日非,民心思变,迫切需要起衰振颓力挽狂澜的风云人物,书坛也是如此。以阮元、包世臣康有为为首的书学理论家站在时代的前列,及时提出适应时代要求的书学理论,加速了篆书的繁荣和发展。

此外,清代小学,金石学的高度成就为篆书艺术提供了学术基础。有许多学者追本溯源,主张学书应从篆书学起,为篆书的发展奠定了启蒙的基础。明清以降,文人篆刻之风兴起,篆刻的字体为篆书,篆刻家必须精通篆书,书从印入,印从书出,也为篆书发展提供了契机。

我们所认识到的清朝有名的篆书名家在清代中期,考据学风以及文字学、金石学的兴起和发展,带动了一批书法家也把注意力集中到古代的金石文字上面。嘉庆时期阮元在金石学鼎盛时期把碑学直接引向书法,他的两篇碑学名著《南北书派论》、《北碑南帖论》重新讨论魏晋南北朝至隋唐时期的书法源流问题。清代不少篆书名家同时也是古文字学家、学者、文艺理论家、画家和金石篆刻家,他们以丰富的学养、扎实的功力和艺术才华,在篆书创作中左右逢源、得心应手、推陈出新、别开生面,使篆书园地百花竞艳、万紫千红。

二、清朝篆书名家作品赏析

在这里我们将了解几位清朝篆书名家:

第一位就是名家邓石如,安徽怀宁人。由穆孝天《邓石如书法评传》中得知:其祖父邓士沅,精书法,历史,耕读传家。父亲邓一枝,随其父读书识字,擅长诗文、书画、精刻印。母亲是怀宁文学(秀才)陈玉若的幼女,生二子三女。邓石如是长子,受祖父、父亲的影响,喜欢书法篆刻。9岁从父亲读了一年书,因

家贫而辍学。砍柴贩饼,补贴家用。17岁那年,走出家门,开始了他的交游人生。18岁结婚,4年后夫人潘容度去世,之后他一直独身,以书法篆刻为业,足迹遍及全国各地,所到之处有安徽各地、江苏、浙江、河南、河北、北京、湖南、湖北、江西等地。结交了大量的朋友知己。在游学过程中学习,更在游学过程中传播自己的艺术,名震京城内外。42岁再婚,育三女一子。邓石如在63岁那年去世。子邓传密能继家学,亦擅书法。邓石如的篆书从传世作品看,中年作品以李阳冰风格为主,渐渐上溯秦汉,师《袁安碑》、《袁敞碑》,进而李斯刻石等。偶尔也有金文。邓石如早年作篆,笔笔中锋,逆入平出,回锋起止,竖划则顺锋终。线条初略细,近玉筋篆,晚年线条变粗,且浑厚、质朴。造型也是从圆转到圆中见方,方圆结合。气息看,初为华丽,渐渐去华求实,终至平实而无华。

他的书法以篆隶最为出类拔萃,而篆书成就在于小篆。他的小篆以斯、冰为师,结体略长,却富有创造性地将隶书笔法糅合其中,大胆地用长锋软毫,提按起伏,大大丰富了篆书的用笔,特别是晚年的篆书,线条圆涩厚重,雄浑苍茫,臻于化境,开创了清人篆书的典型,对篆书一艺的发展作出不朽贡献。邓石如信奉的是“唯笔软则奇怪生焉”,是顺应和发挥毛笔工具的特性,重视书写的技术性。邓石如使用的是长锋羊毫,这是宋、元以前所不用的书写工具,重临池实际以书刻为职业的邓石如,没有株守古代人的成法,对如何发挥新的书写工具的特点去创造线条美进行了成功的探索,形成了一套不同于前人的笔法。技法的变革是产生新线条美的先决条件,邓石如恰到好处地运用转指绞锋,创造出了丰厚苍茫、具有力度的线条之美,为后来碑派书家的用笔方法探索了一条道路。

接下来这位是名家吴昌硕,初名俊,又名俊卿,字昌硕,又署仓石、苍石,多别号,常见者有仓硕、老苍、老缶、苦铁、大聋、缶道人、石尊者等。浙江省孝丰县鄞吴村(今湖州市安吉县)人。晚清民国时期著名国画家、书法家、篆刻家,“后海派”代表,杭州西泠印社首任社长,与任伯年、蒲华、虚谷合称为“清末海派四大家”。他集“诗、书、画、印”为一身,融金石书画为一炉,被誉为石鼓篆书第一人、“文人画最后的高峰”。在绘画、书法、篆刻上都是旗帜性人物,在诗文、金石等方面均有很高的造诣。

吴昌硕书法不仅根抵在于秦汉(一如其印),而且亦追求古朴美——金石篆籀之气。先秦石鼓文与汉碑正是吴书的人处与基础。得益于石鼓文的笔力骨线,又胎息于汉碑的魄力气度,成为吴昌硕书法的两大支柱。在美感追求上,吴昌硕自谦:“纵入今人眼”,仍“输却万万古”还远不够高古。显然,吴昌硕书法,行草中求篆隶意,篆隶中兼草书气,在他的书法中“篆”与“草”正是一个对倒。吴的书画印皆以气势磅礴、真气弥漫为胜,他自谓:“苦铁画气不画形”,同样的,他的书法也是如长江大河,一泻千里,势如破竹,劲如强弩。吴昌硕是我国近代的艺术大师,他在诗书画印诸方面都取得了很高的成就。他的诗书画印四者相互影响,融会贯通,共同形成了一种气势磅礴、境界恢宏、内涵丰富的整体艺术风格。书法是吴昌硕整体艺术的根本,而篆书最为“名”对其风格的形成,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。

从对清朝篆书的赏析中,能理解到清朝篆书复兴的历史原由,以及当时对于篆书的欣赏态度。从名家的篆书名作中,看到的不仅仅是他们传世的篆书作品,更是有了一番文人风骨的体验。从对清朝篆书的赏析,我受益良多。

作者简介:廉文娜(1995.5—),女,汉族,河南焦作人,江西师范大学美术学院,18级在读研究生,硕士学位,专业:美术学,研究方向:书法。